

广东省韶关市林业局

韶关市林业局 2019 年行政许可实施 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

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：

按照《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报送 2019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的通知》（韶府办发函〔2020〕7 号）的要求，现将我局 2019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韶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印发《韶关市市级行政许可事项目录（2019 年版）》的通知（韶政数通〔2019〕32 号），本单位共有行政许可审批、审核事项共 11 项 25 子项。全部行政许可事项均纳入本单位权责清单，全部行政许可事项均进驻政务服务网。全年行政许可申请量 3905 件，其中受理 3905 件，按时办结量 3905 件，其中审批同意量 3875 件，审批不同意量 30 件。

（一）依法实施情况

1、 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审批权限，我局主要执法依据是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》、《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》、《植物检疫条例》、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、《广东省森林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广东省林地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》等林业法律法规。在日常工作中严格依法行政，保护好我市野生动植物资源，维护生态平衡，加强对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管理，促进林业经济有序发展。

2、 优化审批流程和规范审批程序。不断优化办事流程，提高办事效率，实施限时办理，方便群众办事。

3、 行政许可清理情况。我局把开展行政职权清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按照市政府的要求，认真梳理权责清单以及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。本单位共保留行政许可审批、审核事项共 11 项 25 子项。

（二）公开公示情况。

2019 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日常公示的主体是韶关市林业局，除在局办公大楼的公开栏公布我局职责、内部机构分工和办事流程外，同时在韶关市林业局门户

网站（<http://lyj.sg.gov.cn/>）和政务服务网

（<http://www.gdzwfw.gov.cn/portal/branch-hall?orgCode=006946366>）公布办事指南、业务手册。按照“双公示”的要求，所有审批事项均在网上公示。公开公示行政许可实施主体、依据、程序、条件、期限、裁量标准、申请材料及办法、收费标准、申请书格式文本、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的方式、范围等。

2019 年我局无因政府信息公开而被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（三）监督管理情况

2019 年，我局加强了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。全年投诉举报数为 0 件，投诉举报调查数为 0 件，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0 件。

（四）实施效果情况

1、实施效果情况。通过优化和规范审批流程，解决了审批产生的分歧和问题，减少了审批环节和审批时限，提高了办事效率，群众认可度和满意度达 100%。

2、推行标准化成效。我局所有的行政许可事项均编制了《办事指南》和《业务手册》，规范并优化办事流程并减少办理环节。

二、存在问题和困难

随着机构改革的深入推进和法律法规的修订，相关行政

职能将作出相应调整和优化，推进阳光政务建设工作力度仍有待加强，行政审批监督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，行政服务和效能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

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《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》。一是按照上级有关部署要求，加强政务服务网站建设，强化对行政许可事项的监管，全面深入推进阳光政务各项建设工作，不断提升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水平。二是积极推进行政审批改革，继续优化行政审批流程。按照国家、省、市的统一部署，进一步简化办事材料和手续，降低办事门槛，提高审批效率，方便公众办事，优化营商环境。三是采取多种方式加强宣传，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网上审批办理工作的熟知度，推进创新审批工作的进展。

附件：1、韶关市林业局 2019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有关情况表

2、韶关市林业局 2019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评价公告

韶关市林业局

2020 年 2 月 18 日